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6-31

##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5月23日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分别为邵建明、邵建雄、陈文胜、潘尉、李峻峰、朱为烽、刘晋云。  
(四)会议由董事长邵建明主持。  
(五)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债务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不超过6亿元  
(2)融资期限:不超过270天  
(3)发行利率:参考发行时的市场利率  
(4)融资用途:置换银行借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其他合法合规的用途  
(5)担保方式:无  
(6)主承销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授权事宜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上述融资额度范围内办理与发行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发行方案、聘请相关服务机构、签署有关合同、协议、文件等。该等授权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6-32号

##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13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12日15:00至2016年6月13日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6月6日(星期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A股)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可不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29楼会议厅

二、会议议程  
(一)审议《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二)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凭证: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委托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该委托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均以2016年6月8日(星期三)下午5:30前收到为准。  
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委托书一并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31楼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时间:2016年6月8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联系人:潘尉、陈雷  
联系电话:020-28828222  
传真:020-28828899-8222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98号海印中心  
2.《公告》定于2016年6月8日(星期三)再次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61  
2.投票简称:海印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6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海印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委托价格
1	1.00
2	2.00
3	3.00
4	4.00
5	5.00
6	6.00
7	7.00
8	8.00
9	9.00
10	10.00
11	11.00
12	12.00
13	13.00
14	14.00
15	15.00
16	16.00
17	17.00
18	18.00
19	19.00
20	20.00
21	21.00
22	22.00
23	23.00
24	24.00
25	25.00
26	26.00
27	27.00
28	28.00
29	29.00
30	30.00
31	31.00
32	32.00
33	33.00
34	34.00
35	35.00
36	36.00
37	37.00
38	38.00
39	39.00
40	40.00
41	41.00
42	42.00
43	43.00
44	44.00
45	45.00
46	46.00
47	47.00
48	48.00
49	49.00
50	50.00
51	51.00
52	52.00
53	53.00
54	54.00
55	55.00
56	56.00
57	57.00
58	58.00
59	59.00
60	60.00
61	61.00
62	62.00
63	63.00
64	64.00
65	65.00
66	66.00
67	67.00
68	68.00
69	69.00
70	70.00
71	71.00
72	72.00
73	73.00
74	74.00
75	75.00
76	76.00
77	77.00
78	78.00
79	79.00
80	80.00
81	81.00
82	82.00
83	83.00
84	84.00
85	85.00
86	86.00
87	87.00
88	88.00
89	89.00
90	90.00
91	91.00
92	92.00
93	93.00
94	94.00
95	95.00
96	96.00
97	97.00
98	98.00
99	99.00
100	100.00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2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1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范围及期限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议案一: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账户卡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6-69

##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5,1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25号)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410,994,200股股票。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普通股397,715,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829,999,302.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53,207,706.4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776,791,595.6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3月31日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3300900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报告(第二次修订稿)》披露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截止2016年5月19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净额	截至本报告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使用比例
1	爱康(常州)3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60,000,000.00	9,903,503.13	5.97%
2	爱康(常州)10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830,000,000.00	419,189,232.52	50.50%
3	爱康(常州)11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800,000,000.00	286,471,129.80	35.81%
4	爱康(常州)20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160,000,000.00	160,114,842.28	96.66%
5	爱康(常州)20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83,000,000.00	73,934,598.31	89.09%
6	山东爱康(烟台)3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332,000,000.00	103,286,215.87	31.11%
7	爱康(烟台)40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09,000,000.00	158,396,771.97	66.19%
8	爱康(烟台)40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651,550,000.00	177,929,165.01	27.31%
9	爱康(烟台)40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429,591,569.60	429,591,565.60	100.00%
	合计	3,776,791,595.60	1,811,691,660.91	48.15%

截止2016年5月19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1,958,099,934.69元。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预计在未來12个月内仍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5,1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201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其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股票来源: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为公司普通股A股股票。  
2.标的股票种类: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A股定向增发外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  
3.激励对象:激励计划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336人,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实施本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和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份)	占本股权激励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杨伟忠	董事、总经理	22000	5.76%	0.30%
2	杨伟忠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执行副总裁、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	22000	5.76%	0.30%
3	王立刚	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2000	5.76%	0.30%
4	吴文平	财务总监	22000	5.76%	0.30%
5	叶伟强	财务总监	6000	1.55%	0.08%
6	许华军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6000	1.55%	0.08%
7	沈伟华	董事、副总经理	6000	1.55%	0.08%
8	李洪明	副总经理	3000	0.78%	0.04%
9	肖国雄	副总经理	3000	0.78%	0.04%
10	杨文强	核心技术及研发核心管理人员共327人	2,459,500	63.73%	3.46%
11	预留部分		3,859,500	10.00%	5.34%

注:上表数据合计与各分项数量之和和在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4.授予价格: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4.50元。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在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时由董事会确定。  
5.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的说明: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6-029  
债券代码:122074 债券简称:11士兰微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公司自查并向公司交易所披露定向证,截至本公告日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士兰微”)股票于2016年5月19日、5月20日、5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公司关注并披露的相关情况  
(二)2016年5月22日,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8英寸芯片生产线的议案》,并于2016年5月23日发布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6-007)。公司又于2016年4月7日发布了关于该事项的《投资进展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6-011)。目前,公司8英寸芯片生产线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  
(三)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股票代码:002274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6-047号

##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天津爱迪尔金鼎珠宝消费产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制)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北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基金总募集规模初定为6亿元人民币,首期规模1亿元人民币。《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2016年3月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公告。  
近日,合伙企业已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登记如下:  
注册号:91320594MA1MKJGT50

(三)经公司自查,本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四)经论证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函称:截至本函发出日士兰控股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针对士兰微的筹划并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士兰微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内幕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被回购广大投资者的情况:《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

公司名称:苏州爱迪尔金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苏州工业园区和顺路1号博泽生能科技园265B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邵军军)  
成立日期:2016年05月10日  
合伙期限:2016年05月10日至2020年04月25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6-67

##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通知于2016年5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邵承丞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25号)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410,994,200股股票。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397,715,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829,999,302.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53,207,706.40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3,776,791,595.6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3月31日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33009007号《验资报告》。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5,1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将节约2,831.85万元的财务费用。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的《爱康科技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该行账户32201560001193530000所管理的募集资金用于“爱康清河三期3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爱康清河四期20MW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因经营需要,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市兵团支行账户。公司、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将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市兵团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变更,将有利于募集资金的规范及便捷管理。  
新疆爱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该行账户32201560001195010000所管理的募集资金仅用于“奇奇农场200MW光伏发电项目”。因经营需要,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市兵团支行账户。公司、新疆爱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将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市兵团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

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解锁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1名,解锁数量为1,729.75万股,该部分股票已于2016年4月1日上市流通。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情况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已离职的激励对象林宇峰、丁春明合计持有24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0.0158%,回购价格为2.0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  
2.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定价合计514,968.00元(含利息),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6】145号审计报告,对公司截止2016年5月10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计。  
4.截至2016年5月2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出具了意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就回购注销等事宜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内容,具体详见2016年3月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7,629,872	46.46%	-340,000		707,389,872	46.4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242,500	3.92%	340,000		59,582,500	3.91%
三、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640,000,000	42.02%	0		640,000,000	42.03%
四、高管股份	7,888,372	0.52%	0		7,888,372	0.52%
五、无限售流通股	815,496,378	53.54%	-340,000		815,496,378	53.55%
六、限售流通股	1,523,117,220	100%	0		1,523,117,220	100%

注:上表数据合计数量与各分项数量之和和在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4E 公告编号:[